

关于白山市浑江区 2020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区九届人大常委会第 46 次会议上

白山市浑江区财政局 刘玉武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浑江区 2020 年财政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2020 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进一步夯实财政收入基础，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强化债务风险防控，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集中财力保民生、保稳定、保运转，各项重点工作特别是疫情防控进展顺利，为“1+9”重点任务攻坚提供财政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地方级）26,12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2%；返还性收入 3,51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7,17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9,54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7,33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9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8,628 万元，调入资金 2,627 万元，收入总量为 216,34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3,89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8.4%；上解上级支出 1,38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24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27 万元，财政年终结余 1,179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支出总量为 216,341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2020 年末政府性债务余额 243,130 万元，控制在政府性债务限额 355,700 万元以内。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的具体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19,090 万元。其中：增值税完成 5,196 万元；企业所得税完成 1,013 万元；个人所得税完成 1,463 万元；资源税完成 428 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1,313 万元；房产税完成 1,390 万元；印花税完成 384 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961 万元；土地增值税完成 687 万元；车船税完成 1,430 万元；耕地占用税完成 164 万元；契税完成 4,647 万元；其他税收收入完成 14 万元。

非税收入完成 7,039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918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317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62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3,888 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221 万元；捐赠收入完成 44 万元；其他收入完成 2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16 万元；国防支出 6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881 万元；教育支出 31,96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84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0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4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49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238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819万元；农林水支出21,624万元；交通运输支出18,334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8,212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148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4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6,11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33万元；债务付息支出6,817万元；债务发行费用57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政府性基金收入49,874万元，其中：本级收入98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7,960万元；债务转贷收入36,300万元；2019年结余收入4,633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16,124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3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693万元；农林水支出30万元；其他支出207万元；债务付息支出796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39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5,429万元。年终结余33,750万元，全部结转到下年使用。

三、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为26,994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789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4,242万元、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基金收入3,614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收入95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4,397万元。

2020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0,561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075 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789 万元、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5,754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2,910 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033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132 万元。

四、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及主要工作情况

（一）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积极完成收入目标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认真研究财政收入形势，从“质”和“量”两个方面下功夫，有保有压，坚决落实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加强财税部门之间的协调与配合，在查补税款和组织非税收入方面下大功夫，紧盯国家政策导向，加大争取资金力度，努力完成年初收入目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地方级）26,129 万元。

（二）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障民生事业发展

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在保工资、保运转和保民生配套等刚性支出的前提下，重点保障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节能环保和保障性安居工程等支出。一是拨付 31,967 万元教育资金，用于农村义务教育薄弱校改造、标准化考点改造和更新设备及高考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及学生饮用水和上下学交通补助支出。二是拨付 39,6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用于最低生活保障

及义务兵优抚等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使困难群体生活状况得到有效改善。三是拨付 16,499 万元卫生健康资金,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保障疫情期间医保对各医疗机构结算的进度,以及对基层卫生医疗服务机构的建设。四是拨付节能环保资金 3,238 万元,用于环境卫生整治,农村环境整治,煤炭行业去产能。五是拨付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 33,038 万元,用于棚户区改造。六是拨付农林水资金 21,624 万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完善。

（三）完善资金管理办法，提高资金监管水平

一是对国库集中支付系统资金动态监控进行了修正,重点审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规定用途,是否违规从单位零余额账户向其他单位横向转款、资金异常支付等现象。二是根据《预算法》的要求,在浑江区政府网站对 2020 年政府年初预算及时进行公开,实现了预算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的监督。三是规范了政府采购标准并进一步完善,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四是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编报 2019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吉财资〔2020〕88 号)文件的要求,开展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集中会审及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工作。2020 年白山市浑江区资产总计账面数(净值,下同)242,070.26 万元,较上年增长 36.13%;负债总计账面数 82,406.8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06%;净资产总计账面数 159,663.45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35.3%。**五**是加强政府债务防控能力，进一步完善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坚决抑制隐性债务增量，逐步化解存量债务，努力降低还债压力。严格按照上级批复的抗疫特别国债和政府债券项目实施，共拨付抗疫特别国债 5,429 万元，拨付当年政府债券资金 44,507 万元。**六**是加大暂付款清收工作力度，2020 年共收回资金 16,211 万元。**七**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 20.93 亿元，较上年增长 30%。**八**是为提高浑江区项目拉动经济发展能力，积极申报债券项目资金，一般债券资金到位 5.21 亿元，申请入库专项债券项目 9 个，总投资 11 亿元。**九**是继续做好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工作，把好财政资金使用关，全过程跟踪审核，项目成绩显著，截止到 12 月共计评审项目 182 项，提报金额 26,140.9 万元，审减金额 1,611.92 万元，审减率 6%。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面对收支压力巨大的局面，政府财政工作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团结拼搏，攻坚克难，较好的完成了 2020 年各项工作任务。